

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

深估协字[2020]1号

关于评选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 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的通知

各房地产估价机构、有关人员：

根据《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评选办法》，现将评选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取得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执业会员资格并已办理执业登记手续，在深圳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机构从事一线估价技术工作的专职注册房地产估价师、土地估价师。

二、评选条件

候选人应符合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、法规、制度政策，以及协会章程和有关规定，严格履行会员义务，执行协会决议。

（二）恪守房地产估价职业道德，维护协会及行业声誉，热爱估价事业，在深圳连续从事房地产估价工作不少于3年（少于3年但特别突出的人员，可由所在机构提出申请，要求特别推荐）。

(三) 本年度在房地产估价实务和理论方面有创新、发表专业文章或出版专著、在估价技术领域有较大影响之一的。

(四) 无违法违规，以及违反行业纪律、职业道德记录。

三、评选程序

(一) 依照上述评选条件，候选人应按照本人自荐、机构推荐的方式产生，并按要求准备和提交参选材料。每家机构推荐的候选人最多不超过 2 名。

(二) 协会秘书处根据评选条件对候选人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，并将初审结果在深圳市房地产信息平台 and 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网站上公示。公示期为五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，召开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估价师评选会议。

(三) 评选会议对候选人逐一进行评分。评选按照候选人独立进行自荐发言并回答评委提问、候选人退场、评委评分的程序进行。候选人应在评选会议当天按规定时间到达评选地点等候。未在规定时间内到达评选地点的，直接取消候选人资格。

(四) 由评委进行评分的项目包括职业道德、专业能力、执业追求、行业贡献、其他（生活和工作态度、综合印象等）五项。评委根据候选人的现场表现，结合参选基础资料进行评分。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，得票数高的前十名当选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。如得票数相等，应当就得票相等的候选人进行投票，以得票多的当选。

(五) “十佳”估价师名单报协会理事会审定后由协会正式公布，授予深圳“十佳”估价师称号并颁发证书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(一) 请各机构于2020年2月7日下午18:00前将填好的《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(土地)估价师候选人推荐表》(详见附件)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,报送协会秘书处。同时,将全部申报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协会邮箱:sarea@sarea.org。

(二) 各机构在推荐时,应重点选拔专业能力强,执业操守好、学术水平高的一线估价师,并对被推荐人的申报材料进行严格把关,对其真实性负责,不得推荐非本机构专职人员作为候选人。

(三) 候选人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、不尊重评选规则和评委等不良行为,或推荐机构不如实推荐的,将提交协会纪律委员会惩处。

(四) 协会未正式公示本次“十佳”估价师评选结果名单前,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布、使用深圳“十佳”估价师称号。

协会秘书处地址: 振兴路3号建艺大厦1315室

咨询电话: 83785725 转 803, 张小姐

附件：《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候选人推荐表》

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
2020年1月15日



附件：

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

候选人推荐表

（本表为参选基本材料之一，评选的重要参考，不足页可附页，A4纸正反打印，“*”为公示内容。）

*姓名		*性别		出生年月		(近期免冠大一寸彩照)
政治面貌		*学历		专业		
*职称		*执业年限		身份证号码		
*工作岗位		*职务		E-mail		
短信接收号码		*工作单位				
证书类别	协会执业会员证			深圳市不动产估价从业人员执业登记牌		
*证书编号						
*取得时间						
*本年度发表/出版专业文章或专著以及估价理论方面的创新	(注明所登载刊物的正式名称，文章的主要观点，并附发表该文章的刊物原件和加盖推荐机构公章的扫描件。原件核对后退回)					
*本年度主要业绩以及估价实务方面的创新(亮点、特色)	(注明在该项目中所处的工作岗位、所做的具体工作)					

续表：

<p>*行业贡献</p>	
<p>*其他需特别 说明的事项</p>	
<p>本人申明</p>	<p>本人已认真阅读《关于评选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的通知》，保证本表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
<p>*推荐机构 评语</p>	<p>（请按照《关于评选二〇一八至二〇一九年度深圳“十佳”房地产（土地）估价师的通知》的要求推荐，并围绕评分项写明推荐理由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盖章： 年 月 日</p>